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

申報人姓名	林洲民	服務	幾關	1.臺北市政		『市發展局	j	一職稱	1.局長2.			
申報日		申	報 類 別	定期申報								
配偶及未成年子女						配偶及未成年子女						
稱	姓	名			稱	謂		姓 名				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
受託人	臺灣土地銀	 行		負責	人姓名		凌忠婉	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				

(二)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和公	漬(平方 尺)		利持	範分	圍	信所	有	モ ゼ 權	前人	受	託	人	移完	轉成	登	記期
★臺北市大安區懷生段三小段					100 396	10000 分之 396			林洲民			臺灣土地銀 行			104年03月27 日					
★臺北市中正區城中段二小段					4分	4分之1			林洲民				臺灣	き土 は	也銀	104 日	年	03 月	27	
★新北市金山區頂角段半嶺子小段				13,229	9 10000 分之 6			6	林	州民			臺灣	き土 ナ	也銀	104 日	年(03 月	27	

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	物	標	示	面和公	責(平	方	權	利持	範分	圍	信所	有	毛 權	前人	受	託	人	移完	轉成	登日	記期
★臺北市中正區城中段二小段					4分之1				林》	州民			臺灣土地銀 行			104年03月27 日					
★臺北市大安區懷生段三小段				340.86			10000 分之 1932			林洲民				臺灣土地銀 行			104年03月27日				
★臺北市大安區懷生段三小段				173.34 (附屬建物: 陽台 22.98)			全部				 林洲民 				臺灣土地銀 行			104年03月2日			27
★臺北市大安區懷生段三小段(共 有部分)			1	,064	. 52	10 27	000 0	分	之	林》	州民			臺灣行		也銀	104 日	年	03 月	27	

(四)備 註

★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 107 年 04 月 09 日依法自動申請更正部分。

此 致

監 察院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

申報人: 林洲民